

柳 林 县 发 展 和 改 革 局 [部 门]

2 0 2 3 年 度 部 门 预 算 公 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2
第二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报表.....	3
2023年预算收支总表.....	3
2023年预算收入总表.....	5
2023年预算支出总表.....	6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7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9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10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1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2
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3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4
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15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6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17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8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18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18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18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18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9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9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9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
十、绩效管理情况.....	20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22
十二、其他说明.....	22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22
（二）其他.....	22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2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职责

- 1、拟定并组织实施全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衔接平衡各主要行业的行业规划；提出全县国民经济发展和优化经济结构的目标和政策的建议；研究分析全县经济形势和发展情况；提出运用各种经济手段和政策的建议；进行全县宏观经济的预测和预警；组织解决经济运行中的有关重大问题。
- 2、提出全县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的总规划和投资重点，规划重大项目和生产力布局；安排县煤炭可持续发展基金和价格调控基金使用及县政府出资的建设项目，编制县级重点项目建设计划，对省、市、县重点建设项目实行监督管理；按权限审批、核准、备案全县各类投资建设项目，指导和监督政策性贷款使用，引导民间资金用于固定资产投资的方向；负责政府投资项目和重要基础设施项目概算和初步设计审查；组织和管理重大项目稽查工作。
- 3、指导和协调全县招投标工作，核准招标方案，负责管理评标专家库。按照《招标投标法》对建设项目招投标及中介市场进行监督管理；对基本建设物资采购招投标实施管理。
- 4、研究全县对外开放的重大问题，提出对外开放及利用外资和境外投资的发展战略和政策；编制利用外资和境外投资规划，负责招商引资工作，组织实施重大外资项目和境外投资项目；负责全县借用国外贷款的总量控制、结构和使用方向。
- 5、研究全县经济体制改革的重大问题，组织拟定综合性经济体制改革方案，协调专项经济体制改革方案；推进经济体制改革；研究提出优化所有制结构和企业组织结构的政策建议，协调相关问题，促进不同所有制和不同规模企业的公平竞争、共同发展。
- 6、研究提出并组织实施经济结构战略调整规划及相关政策，推进全县经济结构优化升级；提出全县国民经济重要产业的发展战略和规划；监督检查产业政策的执行。
- 7、推进产业结构调整，研究提出区域经济发展的方针政策；提出城镇化发展战略和重大政策措施；推进可持续发展战略的实施；研究资源综合利用政策，协调生态建设、环境整治和资源综合利用的重大问题；组织协调环保产业有关工作。
- 8、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等有关法律及价格法规，国家、省地有关价格方针政策；拟定地方性价格、收费管理政策和办法。研究价格体制改革方案及价格宏观管理措施并组织实施；研究提出运用价格等经济手段的政策建议。贯彻执行商品和服务价格的管理目录并组织实施；管理国家、省、市列名管理的商品、服务价格和国家机关收费、事业性。
- 9、负责价格预测、监测和监审；调查分析县内外市场价格变动情况，提出相应对策和建议；指导协调行业价格开展价格信息、成本调查服务工作。组织开展商品

和服务价格及国家机关收费和事业性收费的监督检查工作，依法查处价格、收费违法行为及商品和服务实行明码标价的检查工作；组织、指导群众开展物价监督等活动；指导开展价格鉴证、价格评估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本部门下设两个单位，分别是柳林县发展和改革局及柳林县发展改革综合服务中心。

柳林县发展和改革局是正科级行政单位、各项经费财政全额拨款行政单位，财务独立核算，财政负担人员 28人，其中；行政 14 人、事业 14人、人社局备案合同工 7 人、经县领导批示（人社局、财政局备案）的政府购买服务员 0 人。内设7个股室，包括综合办公室、国民经济综合股、固定资产投资股、产业经济发展股、价格管理和成本调查股、粮食调控监管和物资储备股、资源环境保护股。

柳林县发展改革综合服务中心（柳林县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为县发展和改革局所属事业单位，公益一类，副科级建制。属于新成立事业单位，2022年独立预算。现有工作人员16人，内设3个股室，包括综合办公室、粮食和物资储备技术服务股、价格认证服务股。

第二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2023年预算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柳林县发展和改革局[部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3年	项目	2023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2214.2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37.24	2214.23	23.0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92.01		92.01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214.23	本年支出合计	2329.25	2214.23	115.02
上年结转	115.02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2329.25	支出总计	2329.25	2214.23	115.02

预算公开表2

2023年预算收入总表

部门名称：柳林县发展和改革局[部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2214.23	2214.23					115.0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14.23	2214.23					23.01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2214.23	2214.23					23.01
2010401	行政运行	1019.33	1019.33					20.00
2010403	机关服务	295.20	295.20					3.01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899.70	899.7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92.01
216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92.01
21699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92.01

预算公开表3

2023年预算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柳林县发展和改革局[部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329.25	543.27	1785.9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37.24	543.27	1693.97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2237.24	543.27	1693.97
2010401	行政运行	1039.33	351.07	688.26
2010403	机关服务	298.21	192.20	106.01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899.70		899.7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92.01		92.01
216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92.01		92.01
21699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92.01		92.01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柳林县发展和改革局[部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2214.2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37.24	2237.2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92.01	92.01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214.23	本年支出合计	2329.25	2329.25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115.02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115.0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2329.25	支出总计	2329.25	2329.25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柳林县发展和改革局[部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214.23	543.27	1670.9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14.23	543.27	1670.96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2214.23	543.27	1670.96
2010401	行政运行	1019.33	351.07	668.26
2010403	机关服务	295.20	192.20	103.00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899.70		899.70

预算公开表6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柳林县发展和改革局[部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3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43.27	496.64	46.63
工资福利支出		496.64	496.64	
基本工资	工资奖金津补贴	124.97	124.97	
基本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68.27	68.27	
津贴补贴	工资奖金津补贴	55.14	55.14	
津贴补贴	工资福利支出	29.71	29.71	
奖金	工资奖金津补贴	13.28	13.28	
奖金	工资福利支出	6.71	6.71	
绩效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63.29	63.29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35.60	35.6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19.52	19.52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14.46	14.46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7.93	7.93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3.73	3.73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1.94	1.9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0.91	0.91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0.51	0.51	
住房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	32.71	32.71	
住房公积金	工资福利支出	17.94	17.94	
商品和服务支出		42.23		42.23
办公费	办公经费	3.10		3.10
办公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8		3.08
印刷费	办公经费	2.00		2.00
邮电费	办公经费	0.70		0.70
差旅费	办公经费	1.00		1.00
公务接待费	公务接待费	0.20		0.20
公务接待费	公务接待费	0.09		0.09
福利费	办公经费	7.79		7.79
福利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4.27		4.27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0		2.5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		2.00
其他交通费用	办公经费	10.05		10.05
其他交通费用	商品和服务支出	5.46		5.46
资本性支出		4.40		4.40
办公设备购置	设备购置	3.00		3.00
办公设备购置	资本性支出（一）	1.40		1.40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柳林县发展和改革局[部门]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柳林县发展和改革局[部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柳林县发展和改革局[部门]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2010401	行政运行		2010401	行政运行			
2010403	机关服务		2010403	机关服务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注：本表无数据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柳林县发展和改革局[部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0.29	0.29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4.50	4.50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50	4.50		
合计	4.79	4.79		

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部门名称：柳林县发展和改革局[部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3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30.33	30.33		
柳林县发展和改革局	30.33	30.33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部门名称：柳林县发展和改革局[部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3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6	7
柳林县发展和改革局[部门]	1670.96	1670.96				
柳林县发展和改革局	1567.96	1567.96				
榆横潍坊1000千伏特高压建设项目协调经费	12.50	12.50				
陈家湾粮库维修改造资金	24.00	24.00				
单位直接聘用人员经费	24.26	24.26				
政府储备粮轮换差价补贴	587.20	587.20				
柳粮农贸市场及粮食收储中心人员生活费、社保及费用	386.85	386.85				
在线审批平台及社会信用平台费用	9.90	9.90				
专项规划编制费及各项费用	223.25	223.25				
县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和信用门户网站建设	300.00	300.00				
柳林县发展改革综合服务中心	103.00	103.00				
单位运转经费	4.11	4.11				
单位直接聘用人員工资	8.50	8.50				
办公设备购置费	2.00	2.00				
粮贸大厦维修改造费	80.00	80.00				
日常办公费用	2.80	2.80				
办公设备购置费	1.09	1.09				
价格认定业务培训费	1.50	1.50				
地下管道维修费	3.00	3.00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柳林县发展和改革局[部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3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1	2	3	4	5
柳林县发展和改革局[部门]	115.02	115.02		
柳林县发展和改革局	112.01	112.01		
2022年农村寄递物流服务全覆盖补助资金	22.01	22.01		
新入统服务业企业(单位)奖励金	70.00	70.00		
办公经费	20.00	20.00		
柳林县发展改革综合服务中心	3.01	3.01		
日常维修费	3.01	3.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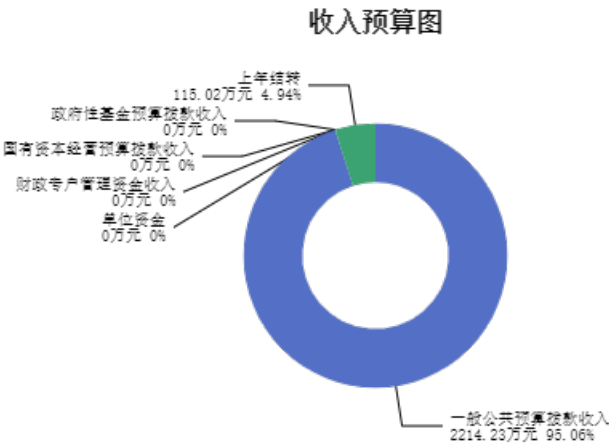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3年度预算收入总计2,329.25万元，其中：本年收入2,214.23万元，上年结转115.02万元，比上年增加961.22万元，增加70.26%，主要原因是增加了政府储备粮轮换差价补贴资金587.2万元、陈家湾粮库维修改造资金24万元、柳林县公共信用共享平台信用门户网站建设项目300万元、粮贸大厦维修改造80万元的项目资金。；本年部门预算支出总计2,329.25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2,214.23万元，上年结转115.02万元，比上年增加961.22万元，增加70.26%，主要原因是增加了政府储备粮轮换差价补贴资金587.2万元、陈家湾粮库维修改造资金24万元、柳林县公共信用共享平台信用门户网站建设项目300万元、粮贸大厦维修改造80万元的项目资金。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预算收入2,329.25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214.23万元，占95.06%；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占0%；单位资金0万元，占0%；上年结转115.02万元，占4.94%。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预算2329.2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43.27万元，占23.32%；项目支出1785.98万元，占76.68%。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2,329.25万元。收入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329.2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2,214.23万元，上年结转收入115.02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237.24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92.01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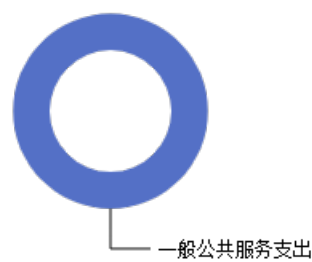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2,214.23万元,比上年增加846.20万元 ， 增加61.86%。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2,214.23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2,214.23万元，占100.00%。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图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543.27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496.64万元，主要包括：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绩效工资、基本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奖金、住房公积金、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津贴补贴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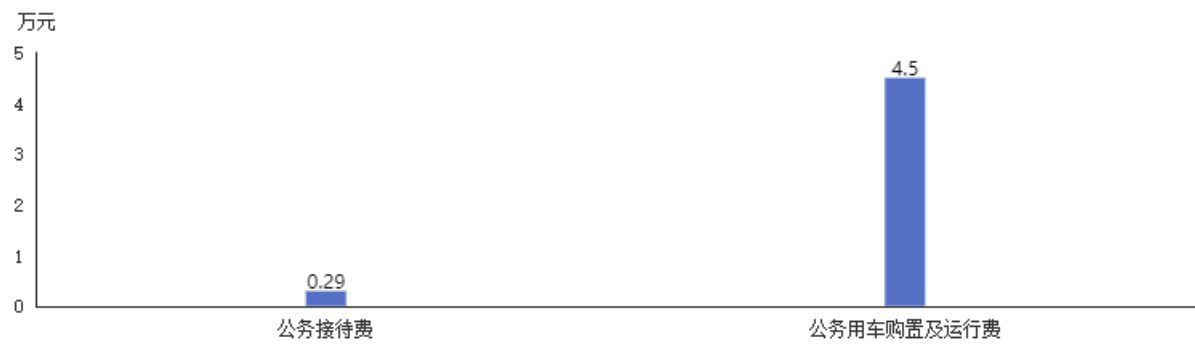
公用经费46.63万元，主要包括：邮电费、办公费、印刷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办公设备购置、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公务接待费、差旅费等。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23年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4.79万元比2022年同口径增加 0.17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了0.17万元的公务接待费。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接待费0.29万元与上年相比预算数增加0.17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了0.17万元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5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三公经费分布图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23年我单位年初预算机关运行经费为30.33万元，2022年我单位年初预算机关运行经费为53.2万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了22.87万元，减少了42.99%。增减变动原因为：由于人员减少，所以人头经费减少，导致机关运行经费少于去年。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柳林县发展和改革局[部门]部门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4.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4.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十、绩效管理情况

1、绩效管理情况

2023年柳林县发展和改革局[部门]部门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11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2214.23万元。

2、绩效目标情况（附表说明）

根据预算批复文件精神，我单位2023年涉及预算绩效的项目有人员类项目496.64万元，公用经费项目46.63万元，单位直接聘用人员工资24.26万元，柳林县粮食收储中心及柳粮农贸市场人员基本生活费、社保及各项费用386.85万元，政府储备粮轮换差价补贴587.2万元，陈家湾粮库维修改造项目24万元，县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和信用门户网站建设项目300万元，专项规划编制费及各项费用246.25万元，榆横潍坊1000千伏特高压建设项目协调经费12.5万元，在线审批平台及社会信用平台费用9.9万元，粮贸大厦维修改造项目80万元，我单位将做好绩效目标管理工作，确保资金安全有效。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柳林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部门预算编码
资金总额 (万元)		2214.23		71
项目支出		543.27		
基本支出		1670.96		
总体目标		组织编制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研究提出总量平衡、发展速度和结构调整的调节目标及调节政策，协调、衔接和平衡主要行业规划及相关的政策措施。目标2：搞好资源开发、生产力布局、第三产业发展、城市化、生态环境建设等规划工作，引导和推进经济结构优化与区域协调发展，促进可持续发展。目标3：进行宏观经济监测、预测、预警，提出促进经济健康发展的政策措施建议，狠抓科技创新驱动，强化粮食保障措施，夯实物价稳		
履职目标		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和县委关于发展改革、粮食和物资储备、科学技术、军民融合、大数据管理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发展改革、粮食和物资储备、科学技术、军民融合、大数据管理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起草并组织实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经济体制改革和对外开放、重点项目建设管理以及价格宏观管理、粮食流通和物资储备管理、科学技术发展、军民融合工作的有关政策。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长期聘用人员经费正常发放	人员保障经费
			保障单位经费正常运转，工作顺利开展	人员保障经费
			保障项目前期工作的顺利开展	日常运转经费
			保障下属企业人员经费、社保及各种费用	人员保障经费及保障粮食储备工作顺利开展
		质量指标	保障我县审批监管平台正常运行	在线审批平台费用
			保障粮食企业库容高的问题	政府储备粮轮换差价补贴
			保障粮食企业安全	陈家湾粮库维修改造资金
			保障特高压项目协调经费合规性	榆横罐坊1000KV特高压建设项目协调经费
		时效指标	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实现省市县三级数据共享	县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和信用门户网站建设
保障工会职工活动生活环境	粮贸大厦维修改造项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建设信用信息平台个数	反映项目建设平台个数	指标值
		入库粮食轮换吨数	指粮食轮换吨数	5000吨
		涉及规划计划编制项目个数	包含“十四五”中期规划及国防动员规划	2个
		平台建设合格率	都已全部入库	≥98%
		入库粮食合格率		100%
		资金到位及时性	尽快完成资金拨付工作	及时
		生态效益指标		100%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截止2022年底，柳林县发展和改革局有公务用车1辆，原值13.38万元。
柳林县发展改革综合服务中心有公务用车1辆，原值13.57万元。

2、房屋情况：

截止2022年底，柳林县发展和改革局无房屋；柳林县发展改革综合服务中心有房屋3栋，分别有柳林县堡沟职工宿舍1栋，占地面积 600平方米，原值14.33万元；柳林县沟岔职工宿舍1栋，占地面积1472平方米，原值 37.94万元；办公用房1栋位于柳林县贺昌大街，占地面积3608平方米，原值286.42 万元。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柳林县发展和改革局占有固定资产原值79.84万元，净值19.36万元；其中，通用设备原值67.95万元，净值14.08万元，家具、用具原值11.89万元，净值5.29万元。柳林县发展改革综合服务中心占有固定资产原值42.84万元，净值11.87万元；其中，通用设备原值38.22万元，净值9.72万元，家具用具原值4.62万元，净值2.15万元。

十二、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附件：2022年采购目录(晋财购〔2022〕3号)

（二）其他

本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晋财购〔2022〕3号

各市、县(区)财政局,省直各单位,采购代理机构: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为加快构建现代政府采购制度体系,实现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提高政府采购质量和效益,我厅制定了《2022-2023年集中采购目录及采购限额标准》,经省人民政府审定同意,现予以印发,请遵照执行。



2022-2023年集中采购目录及
采购限额标准

一、集中采购机构采购项目

以下项目依法委托集中采购机构代理采购：

编 码	品 目 名 称	备 注
A	货物	全省 50 万元以下框架协议采购。
A02010103	服务器	
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	
A02010105	便携式计算机	
A0201060101	喷墨打印机	
A0201060102	激光打印机	
A0201060104	针式打印机	
A0201060401	液晶显示器	
A0201060901	扫描仪	
A02010801	基础软件	
A02010805	信息安全软件	
A020201	复印机	
A020202	投影仪	
A020204	多功能一体机	
A020207	LED 显示屏	
A020208	触控一体机	
A02021101	碎纸机	
A020305	乘用车	
A020306	客车	

编码	品目名称	备注
A02051228	电梯	
A02061504	不间断电源 (UPS)	
A0206180203	空调机	
A06	家具用具	
A090101	复印纸	
A1004	黑色金属冶炼及压延产品	限各类不锈钢材料和产品。
A160104	润滑油	
B	工程	全省 100 万元以下以框架协议采购。
B0604	供水管道工程和下水道铺设	
B07	装修工程	
B08	修缮工程	
C	服务	除物业管理服务全省 100 万元以下外，其他品目全省 50 万元以下框架协议采购。
C030102	互联网接入服务	区域联动框架协议。
C050301	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区域联动框架协议。
C050302	车辆加油服务	全省联动框架协议。
C0601	会议服务	区域联动框架协议。
C081401	印刷服务	区域联动框架协议。
C1204	物业管理服务	区域联动框架协议。
C15040201	机动车保险服务	全省联动框架协议。
	云计算服务	包括云主机、块存储、对象存储等，系统集成除外。区域联动框架协议。

注：1.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项目是按照财政部《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的分类和采购项目的属性特点，列举形成集中采购目录。其中，字母 A、B、C 分别指货物、工程和服务，每2位数字为一级编码，列明具体的采购品目。采购项目的所属品目按照主

要产品或核心产品确定，无法确定的，按照有利于项目实施的原则确定。

2. 多频次、小额度采购集中采购目录内品目的，采用框架协议采购方式实施采购。其中：货物、服务达到20万元、工程达到30万元的项目应当按照框架协议确定的规则、方式进行二次竞争，对已纳入山西省政府采购电子卖场的，可以电子形式进行竞争采购。需求标准一致、服务区域相近的框架协议项目可积极采用联合采购形式确定协议价格，减少重复采购，提高采购集中度。

3. 经省市级主管预算部门确定涉及国家安全或公共服务的政府采购项目（含公立医院乙类大型医疗设备项目），由采购人或者集中采购机构组织实施。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按照财政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政府采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执行。高校、科研机构所采购科研仪器设备不适用以上集中采购目录，按其规定执行。

二、分散采购限额标准

除集中采购机构采购项目外，采购单位采购单项或批量金额达到采购限额标准的项目，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实行分散采购。集中采购机构采购项目外、采购限额标准以下的项目，不适用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单位按照主管预算部门以及本单位内部控制与管理制度自行组织实施。

省级以及设县（区）的市级货物、服务项目分散采购限额为

50万元，县级货物、服务项目分散采购限额为30万元；省级、市级和县级工程项目分散采购限额标准为60万元。

三、公开招标数额标准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类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为400万元。采购单位采购货物、服务项目单项或批量采购预算金额达到400万元以上的，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达到公开招标数额标准、符合其他采购方式法定适用情形的，采购单位可依法经财政部门批准后变更为非公开招标采购方式采购。

政府采购工程公开招标数额标准按照国务院以及我省有关规定执行。

四、有关要求

（一）各采购单位要按照“谁采购、谁尽职、谁负责”原则，健全本单位政府采购事项内部决策机制，加强归口管理，明确岗位职责，细化执行标准，以采购需求拟定、采购合同履行、采购绩效评价为重点，强化单位内部的政府采购管理控制与监督问责，切实落实好政府采购主体责任，实现物有所值的采购目标。各主管预算单位要发挥好政府采购的主管管理职责，加强对本部门、本系统政府采购工作的指导、组织、管理和考评。

（二）政府采购预算是部门预算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实施政府采购的前提。各采购单位要严格依据集中采购目录及采购限额标准在部门预算编制中同步编列政府采购预算，落实资金来源，细化采购品目，确定采购需求，执行采购政策，做到政府采

购预算应编尽编、应列尽列、编实列细、名实相符，严禁无预算或超预算采购。

（三）政府采购意向公开是开展政府采购活动的第一环节。各采购单位应当加强政府采购活动的计划性，按年度政府采购预算项目，编写项目名称、需求概况、预算金额、预计时间等采购意向内容，于部门预算批复（确定）后60日内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山西分网和本单位或者主管部门门户网站公开，并按季度进行更新。政府采购项目采购意向公开原则上不得晚于采购活动开始前30日。

（四）各采购单位要健全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制度，加强对采购需求和采购实施计划的市场调查、风险审查，发挥采购需求的统领作用。采购需求拟定环节，围绕采购项目需实现的目标，根据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规定，通过咨询等多种方式开展需求调查，明确和量化所有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分包确定采购方式、竞争范围、评审规则和合同类型、合同文本、定价方式等相关合同订立、管理安排；采购计划实施环节，围绕需实现的采购需求和充分采购实施的条件因素，细化明确实质性要求，合理设置评审因素及分值，增强同类采购集中度，推进采购合同的订立和管理，提高采购执行的质量和效率；履约验收及评价环节，严格依照采购合同约定的主体、时间、方式、程序、内容和标准，组织开展履约验收活动，及时匹配校验合同及验收情况后支付资金，精准评价采购实施绩效，确保采购结果实现项目的绩效和政策目

标。加强采购风险控制，完善内部多部门参与的审查工作机制，积极引入相关专家或者机构专业咨询服务，对采购需求的形成和实现过程的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进行实质审查和防控。

（五）主管预算单位、采购单位要完善政府采购政策落实的执行机制，结合产业发展、市场供给和项目特点，积极运用制定采购需求标准、预留采购份额、价格评审优惠、优先采购等政策措施，在预算编制、需求拟定、评审过程、履约付款等采购全过程各环节嵌入和执行绿色发展、创新发展、中小企业发展等支持政策，提升和拓展政府采购政策的引领效应。

（六）本部门、本系统有特殊要求，需要由本部门或者本系统统一实施采购的专用货物、工程和服务项目，属于部门集中采购项目。省市级主管预算单位可结合自身业务需要确定部门集中采购品目及标准，并由省级主管预算单位汇总后报省级财政部门备案，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山西分网公开执行。

（七）政府采购工程以及与工程建设有关的货物和服务应当执行编制采购预算、公开采购意向、编报采购需求和采购实施计划、执行采购政策功能、和公示采购合同、履约验收、资金支付、绩效评价等政府采购规定，并纳入政府采购统计范围。政府采购工程以及与工程建设有关的货物和服务，依法不进行招标投标的，应当采用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或者单一来源政府采购方式采购，由财政部门依法实施全过程监管；依据招标投标法规定采用招标方式的，按照工程招标投标活动监管有关职责分工，由

相应行业主管部门监管。

（八）政府采购依法应当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确需采购进口产品的，严格依照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的有关规定，由省级主管预算单位集中管理和批量论证，经省级财政部门核准后实施采购。高校、科研院所采购进口科研仪器设备按照有关规定实行管理。

（九）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以及深化政府采购制度改革的要求，政府采购项目进平台开展采购。政府采购执行中，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应当坚持政府采购公共性原则，在遵行政府采购制度规则下，依法做好政府采购交易活动的见证、场所、信息、档案、专家抽取等服务，持续提升服务质量和效率，各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依法履行公共资源交易过程中的政府采购监管职责。

（十）财物实行省级统一管理的市县级人民法院、检察院和省直管单位、省所属单位采购集中采购机构采购项目时，可委托所在区域的集中采购机构进行采购。

（十一）涉及因严重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事件发生所需实施救援、恢复的紧急采购项目，或者涉及国家安全和秘密的采购项目应当按照有关规定执行。

（十二）集中采购目录及采购限额标准由我厅负责解释，如因政策调整需要修改、完善的另行通知。

山西省财政厅办公室

2022年3月17日印发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